

郁达夫与千

桑逢康 著

仙侣怨偶

仙侣怨偶

偶



●桑逢康 著

仙侣怨偶

——郁达夫与王映霞

(京)新登字083号

责任编辑：韩亚君
封面设计：李鸿飞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仙侣怨偶——郁达夫与王映霞/桑逢康著。-北京：中国青年出版社，1994.12

ISBN7-5006-1779-8

I. 郁… II. 桑… III. ①传记文学-中国-现代②郁达夫一生平事迹③王映霞-生平事迹 IV. I2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94)第14196号

*

中国青年出版社出版 发行

社址：北京东四12条21号 邮政编码：10070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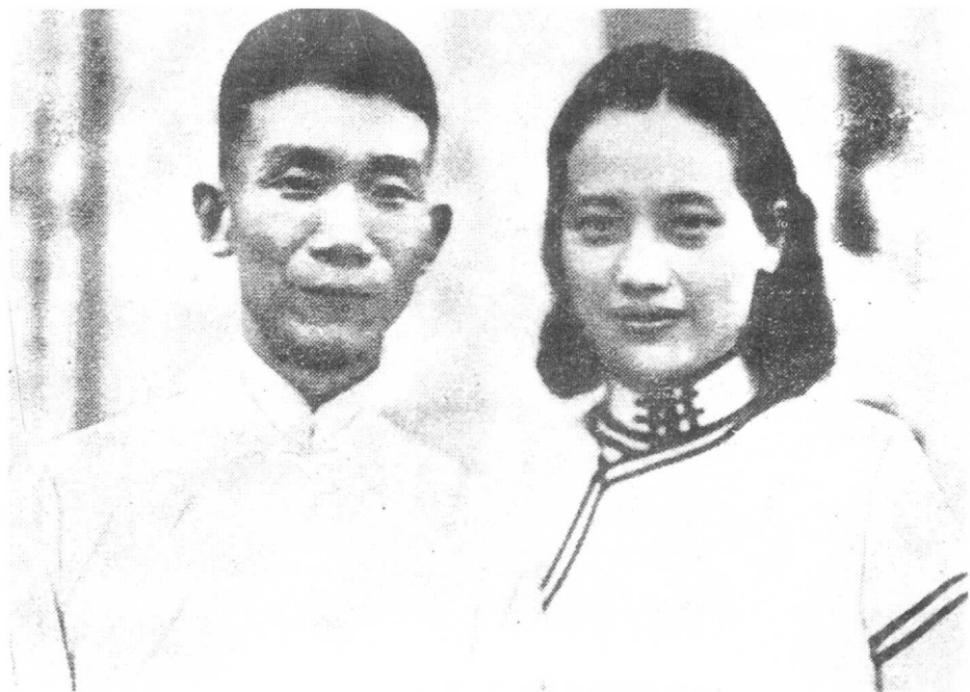
中国青年出版社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

850×1092 1/82 9.75印张 8插页

1995年1月北京第1版 1995年1月北京第1次印刷

定价10.60元



郁达夫与王映霞合影



郁 达 夫

王
映
霞



郁达夫与孙荃、龙儿合影



郁达夫与郭沫若、成仿吾等合影



郁达夫手迹

第

號

王映霞手迹



映霞：这一封信，希望你保存着，可以作
我们两人这一次旅游的纪念。

兩日以来，我把什麼都忘掉。为情
情而把家庭名譽，地位，甚而至于生命也
可以丟棄我的妻你，她算是白而是
摃了。我这次對你說，却從沒有這樣的一
愛过人，她的愛是無條件的，是可以犧牲
一切的，是和爐火電光，非模畫聲之爐電
已身不可的。内心感到这样热烈的愛，
你试想想看吧！不和你同路人一樣，長

要代你哀悼过的那些事，我這只是真感到傷
的最深而而累太淺，這是病重而著輕一樣的
生活結束。能不能使我把你的需要尽行忘下
是至任，請你記住。並為新這讀得很多，很
有生想寫文章，寫自傳的衝動，但第一次的
嘗試似乎還不敢下手。此復你多的快信，信上
们到即此後用到，多謝你。

別人都在立章協定的女子素人 映霞 一月廿二日夜

本草上已經沒有二三十一株，做你如意的，你已不為伯子了，被你作

目 录

一、奇迹会来临吗?	(1)
二、生命的冒险	(11)
三、恋爱的冷热病	(20)
四、死守车站	(29)
五、放浪之后	(36)
六、遥念荃君	(42)
七、情难自禁	(48)
八、梦中之梦	(57)
九、十字架：爱情与婚姻	(66)
十、一封“绝交”的信	(72)
十一、生涯的转机	(80)
十二、日记的风波	(86)
十三、啊，这一夜！	(101)
十四、爱情在时代的暴风雨中强固	(109)
十五、“都是我自己的罪愆……”	(115)
十六、小别而大悲怆	(121)

十七、杭州之行——“定突了一半”	(128)
十八、寒灰的复燃	(136)
十九、明媒而未正娶	(146)
二十、牺牲的路径	(158)
二十一、富春江上神仙侣	(166)
二十二、风雨茅庐	(175)
二十三、冰冻三尺	(190)
二十四、毁家之始	(216)
二十五、丽水龃龉	(231)
二十六、公开爆发	(238)
二十七、余波种种	(255)
湖畔苦吟	(255)
风雨下沅湘	(257)
梦中难觅去年人	(260)
二十八、乱世怨侣	(263)
二十九、貌合神离	(274)
三十、协议离婚	(290)
三十一、尾声	(308)

一、奇迹会来临吗？

郁达夫一个人在上海法租界的马浪路上走着。这是一九二七年一月十四日。天气晴暖如春。和冰封雪裹的寒冷的北方相比，这里简直像是另一个世界了。他身上穿着北京的荃君冒着大雪去前门给他寄来的皮袍子，心里对自己的女人真是十分感激。“啊啊，这位可怜的女人，我总要想法子报答她才好！”一边走一边这样想着。天气太暖，穿着皮袍子走路，未免有点过于蒸热，他的身上已经出汗了。留得较长而略向后倒的头发上似乎也微微冒着热气。旧历年快要到了。想来想去，终究想不出什么好法子来。他想最好还是做一篇小说，卖几个钱寄回家去，给妻儿做过年的开销。

不过，今天他却无意写小说。他要去尚贤坊看望一位朋友——同乡兼留日同学的孙百刚君。几天以前，他在北四川路的内山书店买书时，遇见了快两年不见的孙百刚，才知道他已经从温州来到上海，住在马浪路尚贤坊。老朋友不期而遇，自然欢欣得很。书店老板内山完造先生关照伙计端了两杯茶出来，一边喝着茶，他们一边细谈别后种种，从郁达夫在广州中山大学的事情，一直谈到最近险恶的时局，以及若干朋友的沉浮。郁达夫告诉孙百刚，他是年前的十二月二十七日到达上海的，

主持创造社出版部的工作。并问清楚了孙百刚的地址，约定日内去看望他。

“是尚贤坊四十号么？好极好极，改日一定去拜望——”

“欢迎！欢迎！……”

今天一清早，郁达夫同华林到光华书局，为广州的王独清交涉汇四十元钱路费去。不巧光华的主人不在。从光华出来，一看时辰尚早，就想不如去孙百刚家看看。百刚一再相邀，盛情难却呢！况且天公作美，正是风清云淡、薄寒轻暖的时分，找一个朋友吐一吐胸中的块垒，总比呆在出版部里生闷气强。——作为“创造社”的元老之一，郭沫若和成仿吾让他回上海整顿一下出版部，但他同出版部里的几个年轻同事关系却弄得很僵。一场创造社内部的争论，正在酝酿着，等待着他……

孙百刚在尚贤坊中的新寓，是上海普通弄堂房子的一间前楼。窗户向南，阳光充足，空气通畅，除了孙百刚和太太掌华外，同住的还有一位出身名门的闺秀——杭州文人王二甫先生的外孙女王映霞小姐。她今年刚刚二十岁，长得风姿绰约，雍容华贵，是有名的杭州美女。三个人同居一处，亲如一家。掌华和王映霞用她们年轻女性的眼光精心安排，将这一间集卧室、膳厅、书房、会客室于一处的前楼，布置得洁净雅致，并井有条。靠窗口左侧有门通往厢房楼，那里住着法学院的教授赵荫逸（名琛）。后半间厢房楼还住着李剑华夫妇，李太太是日本人。

“百刚！百刚！”

大约十点钟左右，楼梯上突然传来一声喊叫，是标准的

杭州口音。王映霞这位杭州小姐，不由得格外注意起来。她一边侧着耳朵听，一边对正埋头书案的孙百刚提醒道：

“孙先生，叫你呢！”

孙百刚站起来，仔细辨味了一下那扶梯上愈叫愈近因而也就愈大的声音。从略带忧郁的带着鼻音的声调中，他知道是郁达夫来了。“是达夫兄！——郁达夫！……”他笑着对掌华和王映霞说道，赶忙走到门口去，把郁达夫迎了进来。掌华和王映霞都是第一次见到郁达夫，在这之前，她们只读过郁达夫的作品。骤然一看，在她们热情的然而又不免有些好奇的眼睛里，郁达夫像是一位温文尔雅的绅士：颀长的个子，脸色略带苍白，头发剪得很高。

孙百刚先把掌华介绍给郁达夫。

“唔，这位就是孙太太。我和百刚是老朋友，以后要常常走动，请孙太太不要客气”。

郁达夫一边对女主人说着应酬话，一边却痴痴地望着王映霞，似乎在想她是什么人。说实在的，他一进门就被她的美丽和光艳所吸引住了。就像一个孤独的夜行者，在黑漆漆的、不辨方向的旷野中摸索走路时，忽而眼前一亮，看到了五彩缤纷的、美丽的光焰一样。于是他心头涌起一阵狂跳，于是他屏住呼吸，于是他两眼凝视着那灿若明灯的光焰——郁达夫最初看到王映霞时的感情，也许就是这个样子的。……在茫茫人海中，我四处寻觅，四处寻觅，却原来，梦中之人竟在这里！有这样一个思想，在他脑海里闪过。

“这位是王小姐，”孙百刚随即指着已经站起来在招呼的王映霞说，“我们一起从温州逃难到上海来的。”

“郁先生，请坐。”王映霞笑容可掬地招呼说。因为住在一起，无论谁有亲友来访，她和孙百刚夫妇都不分彼此地一同接待。

“王小姐，请坐请坐！”郁达夫连忙回答着，撩了撩皮袍子的下摆，自己也坐下来了。一双不大的眼睛，在两位女性的身上移动着：一种是应酬的眼光，另一种是仰慕的眼光。

“不要客气，她们都读过你的小说，一向景仰你的。”孙百刚在一旁对郁达夫说道。他知道郁达夫向来遇见陌生女人，常会流露出局促不安的腼腆的样子。今天在自己家里做客，他希望大家彼此都热络些才好。

王映霞和平时一样，去后面倒了一杯茶出来，先递给了孙百刚，然后再由孙百刚递给了新来的客人。“郁达夫？——一个好熟悉的名字啊！”她又忽然想起在学生时代，曾读过一篇小说《沉沦》。这位客人不就是《沉沦》的作者吗！这样的一转念，她倒自然而然地注意起郁达夫和孙百刚谈话的内容来了，什么稿子啦，书店啦等等……总之，都是一些文人常用的词句。不知是出于好奇呢，还是出于敬仰，她又仔细打量起这位作家的仪容来：身材并不高大，乍看有一些潇洒的风度；穿着一件灰色布面的皮袍子，衬上了一双白线袜和黑直贡呢鞋子；大约因为过分忙碌而有好久未剪的缘故，头发留得较长并略向后倒，前额相当开阔，配上一双细小眼睛，颧骨以下，显得格外瘦削……

虽然在和孙百刚谈着话，郁达夫的眼光却频频向王映霞顾盼。王映霞是一位聪明伶俐而有文化教养的女子，对人一见面前就热络，见着男子也没有一般年轻女子常有的那一种忸怩

造作之态。当她和郁达夫两人眼光相互对接的一刹那间，她玉齿轻启，微笑着对郁达夫说道：

“郁先生，最近有什么新作品？我们好久没有看见你的大作了，大约有杰作在创作中吧？”

郁达夫神经质的脸上，薄薄地泛起一层红晕。“我的小说都是青年时期胡乱写成的，说起来真是难为情得很。近年来也没有心思多写了……”

“噢？”

两个人用杭州话交谈着。王映霞的亭亭的身材，健美的体态，犀利的谈锋，尤其是那一双水汪汪的眼睛，一张略大而带有妩媚曲线的鲜红的嘴唇，给了郁达夫一种轻松愉快的印象，就好像在沙漠中看到了一片绿洲一样。

正谈得入港，掌华突然走过来插嘴问道：

“郁先生、郁太太是不是在上海？”

说者无心，听者有意。郁达夫好像被提醒了什么似的，意识到自己还有一房结发的妻室。不过，他还是很自然地回答了女主人的询问：

“她是乡下人，没有出来。”

然后，他又有意识地把话题一转，谈起了王映霞的祖父王二南先生。“二南先生的诗，我从前在杭州报上常常读到，一向佩服他老人家的。”他极力恭维着，显然在对王映霞表示好意。

不知道掌华的一句简单的问话是不是也提醒了王映霞什么，她不像刚才那么热情了，只是淡然地回答道：

“他年纪大了，近来也不常作诗。”

片刻的沉默。阳光从南向的窗户里照进来，整个房间都沐

浴在融融的阳光里，映照之下，素有“亭亭白”美名的王映霞，更显得晶莹白嫩。那一头浓密的黑发也被阳光镀上了一圈金色的花边。而且，分明有一股淡淡的芳香，从她的身上和发际间飘散出来，沁入了郁达夫的心脾……

郁达夫的心即使在沉默中也难得安静下来。“我觉得从前在什么地方见过王小姐的，一时想不起来了。”他突然这样说道，两眼像追忆着什么似的望着王映霞，额角上的青筋也有点绽起来了。

“……”王映霞什么也没有说，她连“淡然的回答”都没有。

女主人还是很乖巧的，她笑着敷衍道：

“也许是在杭州什么地方碰到过的吧！”

这自然也不无可能。因为王映霞是杭州人，而郁达夫少年时代曾在杭州上过学，那里又是他成名之后常来常去的地方。不过即使偶然相逢，也不会给郁达夫留下什么印象的，他比王映霞整整大十一岁，那时的王映霞还是一个小姑娘呢！大家又随便谈了一阵。已经是快到吃中饭的时候了，孙百刚关照掌华去预备酒菜，不料郁达夫站起来拦住了女主人，他一只手拿着呢帽，做着手势，一边说：

“孙太太，你不必客气，我今天特意来邀你们出去吃饭的。在上海，我比百刚熟些，应该让我来做个东道主。”

“今天就在此地便饭吧。附近有家宁波馆子，烧的菜还不错，去喊几样很便当的。”孙百刚说，他要郁达夫重新坐下来。

郁达夫却执意要请大家一起去吃饭。“不行不行！今天我是诚心诚意来请你们两位及王小姐，我现在去打电话，喊汽车去。”他边说边向门外跑去。

郁达夫走后，掌华和王映霞同时对孙百刚说：

“我们不去，还是请郁先生在这里吃便饭算了。”

“我们要是一定不去，他要不开心的。”孙百刚说。他是了解郁达夫的性格的，所以反而代郁达夫相邀了：“大家是老朋友，没有关系的。你们赶快打扮起来吧！”

“有什么打扮的呢？就这样去好了。”掌华随便地说，她决定听从丈夫的劝告，出去陪郁达夫吃饭。但王映霞却从来没有这样忸怩过，她对孙百刚夫妇说：

“孙先生，我想不去了。你和孙太太两人去吧，我觉得怪不好意思的。”

“有什么不好意思呢？你莫非还怕难为情吗？不要耽搁时间了，快些换衣裳吧。”

孙百刚在一旁催促道。王映霞对孙百刚一向以长一辈的世伯视之，所以也就不再说什么了。她和掌华一起化妆。此时楼下响起了“嘟——嘟——”的喇叭声，郁达夫叫的汽车已经直接开到了门口。

不一会儿工夫，掌华和王映霞换好了衣裳。王映霞天生丽质，又正妙龄，稍作修饰，便有如锦上添花。她的本来就发育丰满的、匀称的身材，再配上一件颜色鲜艳而又剪裁得体的大花纹旗袍，宛若“一枝红艳露凝香”，^① 益发显得可人，其娇艳之中又具清新之气，令郁达夫暗暗惊叹不已，大家也都啧啧称赞。

郁达夫请孙百刚夫妇和王映霞小姐坐汽车到南京路“新

① 李白：《清平调词》。

雅”吃了一顿丰盛的午饭。席间郁达夫开怀畅饮，并向孙百刚夫妇和王映霞频频举杯相邀。不知是他酒醉了呢，还是被王映霞的美丽所陶醉，郁达夫只感到喉咙痒痒的，怪难受也怪舒服。“醉了，醉了！啊啊，可爱的映霞……”他差一点这么喊了出来。

……“卡尔登”电影院正在上映一部美国影片。“饭后不可无余兴！”郁达夫说着，又邀请大家坐黄包车赶到那里去观看。一路郁达夫抢着付钞，而且一络大派，不讲价钱。“莫非郁达夫在广州发了点小财么？”孙百刚心里不禁有些纳闷。继而一想，郁达夫绝不是一个能发横财的人，他在文章中倒是经常地哭穷哩！然而今天他为什么？……银幕上讲的是一个中年富翁爱上了一位美丽的年轻女郎，她比他小二十来岁，从辈份上讲也要低一辈，但他不顾这一切，宁肯抛弃了家财和妻子儿女，和这位女郎私奔到非洲去……这本是好莱坞式的千篇一律的主题，不过却给孙百刚提供了一个思索的端倪：“莫非达夫对映霞有心吧？……”然而他立刻就打消了这个唐突的念头，因为他知道，郁达夫已届中年，而王映霞又是书香人家的千金小姐，郁达夫想不至于对她发生什么妄念吧？

南风大，天气却温和。电影完后，郁达夫独自余兴未尽。从上午的谈话中，孙百刚知道郁达夫近来心情郁闷得很，就想索性让他玩一个痛快，于是提议道：

“达夫，我们现在到南京路走一转，回头到三马路‘陶乐村’吃夜饭，由我请客。”

郁达夫欣然同意，他对孙百刚说：“我赞成你吃夜饭的提议，但请你取消最后那句尾巴。”